**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21年劳动合同制审判辅助人员招录面试**

**健康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公布2021年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劳动合同制审判辅助人员招录笔试成绩及面试人选名单公告》并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

在此郑重承诺：

1.本人未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及以上人员的密切接触者，本人未处于隔离期；

2.本人近21天无发热、干咳、气促、乏力、胸闷等症状，符合防疫身体条件要求；

3.本人在考前21天无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无疫情传播地区旅居史，无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市**旅居史，未与境外人员密切接触。如有此类情况，本人已严格按照深圳市疫情防控要求，抵深后及时向所在社区报备，开展集中隔离或居家隔离，并已在进入考场前向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工作人员报告。

4.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相关材料均真实、准确、有效；

5.本人近21天内已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如有隐瞒、虚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或有不实信息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本人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6.本人承诺考试往返过程中做好新冠肺炎个人防护，考试过程中服从防疫工作安排；

7.本人自觉遵守考场规则，不伪造证件，服从考场工作人员安排，自重自爱，诚信考试。如有违反考场规则等相关要求的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2021年8月 日